

关于实验室相关立项服务事项上线运行的通知

单 位：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各部门：

为了进一步推行“不见面审批”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学校[网上办事大厅](#)已正式启用并上线“[广东工业大学微信企业号](#)”。“大型仪器购置立项申请”、“实验室建设项目立项申请”、“实验室修缮申请”立项事项已上线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流程：在职教职工登录[网上办事大厅](#)（用户名：工号，初始密码：身份证后六位），进入对应立项事项（服务中心），网上填写立项内容（可参考栏目旁边的[?](#)提示），上传附件文档扫描件（详见下表），最后提交审核。

二、办理需要的附件文档

序号	服务事项	附件	模板下载
1	大型仪器购置立项申请 【适用于批量20万以上的实验室建设项目】	1.专家论证页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2.大仪购置承诺书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3.党政联席会纪要（扫描件） 4.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申报材料（或有） 5.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材料（或有） 6.特种设备相关材料（或有）	1. 专家论证页（空白表） 2. 大仪购置承诺书（空白表）
2	实验室建设项目立项申请 【适用于批量20万以上的实验室建设项目】	1.专家论证页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2.党政联席会纪要（扫描件） 3.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材料（或有） 4.特种设备相关材料（或有）	1. 专家论证页（空白表）
3	实验室修缮申请 【适用于教学科研实验室修缮项目】	1.专家论证页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2.设计图纸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3.工程预算书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4.安全证明（原件及扫描件） 5.公司资质（扫描件） 6.党政联席会纪要（或有） 7.“三重一大”决策材料（或有） 8.特种设备相关材料（或有）	1. 专家论证页（空白表） 2. 设计图纸（参考模板） 3. 工程预算书（参考模板） 4. 安全证明（参考模板） 5. 公司资质（参考模板）

备注：

①文档扫描件均为PDF格式。

②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经济项目立项工作的意见》（广工大审字〔2018〕7号）、《广东工业大学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工作制度》（广工大党字〔2017〕24号）文件精神，超10万立项项目须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纪要。

③如属《中共广东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》规定的项

目，须提交学校集体决策材料。

④如属“特种设备”，安装使用须符合《特种设备注册登记与使用管理规则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。

三、办结后的手续

序号	服务事项	办结后的手续
1	大型仪器购置立项申请	1、申请人登陆“ 项目与采购管理信息系统 ”，将相关信息录入“委托采购管理”模块（详情可电询39322383，李老师）。
2	实验室建设项目立项申请	2、申请人提交所有附件文档原件到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综合科（行政楼501#，刘老师，电话：39322380）。
3	实验室修缮申请	1、申请人提交所有附件文档原件到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综合科（行政楼501#，刘老师，电话：39322380）。

备注：

①办结标志：该事项已进入“网上办事大厅”——“个人中心”——“我的事
务”——“已完成”。

②办结事项可自行下载存档：进入已完成事项——点击左上角  下载键——选择不同
格式文档（WORD或PDF）——下载到电脑。

四、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与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联系（刘老师，电话：
39322380）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2018年10月26日

快速查询通知，请关注学校官方微信平台



技术支持：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开发团队